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 2013-22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RG . CORP. LTD

## **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提高中小股东参与公司股东大会的投票程度，维护中小股东权益，独立董事郑虎先生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决定就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报告书所述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 **一、征集人声明**

本人郑虎作为征集人，根据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就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征集股东委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报告书。

征集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本次征集投票权行动以无偿方式进行，本报告书在主管部门指定的报刊上发表，未有擅自发布信息的行为。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误导性陈述。征集人本次征集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

董事同意，征集人已签署本报告书，本报告书的履行不会违反公司章程或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 二、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事项

###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股票代码:601668

公司法定代表人:易军

公司董事会秘书:孟庆禹

公司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15 号中建大厦 A 座

公司邮政编码:100037

公司电话:010-88083288

公司传真:010-88082678

公司互联网网址:<http://www.cscec.com>

公司电子信箱:[ir@cscec.com](mailto:ir@cscec.com)

### 2. 征集事项

由征集人向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所审议的全部议案的委托投票权。具体议案内容请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并于 2013 年 4 月 23 日公

告的《中国建筑关于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于 2013 年 5 月 17 日公告的《关于增加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3. 本委托投票权征集报告书签署日期

2013 年 5 月 17 日

### 三、本次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详细情况，详见公司公告 2013-017、021 号，《关于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关于增加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 四、征集人基本情况

1. 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郑虎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郑虎：男，中国国籍，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大学本科。1990 年 5 月起任石油干部管理学院副院长，1992 年 7 月起任中国石油物资装备总公司副总经理，1994 年 9 月起任中国石油物资装备（集团）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石油技术开发公司总经理，1999 年 9 月起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人事劳资部主任，2000 年 6 月起任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0 年 8 月起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2004 年 12 月起兼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总法律顾问，2006 年 2 月起被聘任为国务院参事。

2. 征集人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3. 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

其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 五、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投票

征集人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本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并且对要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 六、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1. 征集对象：截止 2013 年 5 月 27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2. 征集时间：自 2013 年 5 月 28 日至 2013 年 5 月 30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8:00）。

3. 征集方式：采用无偿、自愿、公开方式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 4. 征集程序和步骤

(1) 按本报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 签署授权委托书并备齐如下相关文件：

1) 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应提交：

- ①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
- ③授权委托书原件；
- ④股票账户卡。

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 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

- 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 ②授权委托书原件；
- ③股票账户卡。

3) 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 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即自 2013 年 5 月 28 日至 2013 年 5 月 30 日，每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8:00）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到达地邮局加盖邮戳日为送达日；采取专人送达的，以如下收件人签收之日为送达日。逾期送达的，视为无效。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15 号中建大厦 A 座 3 层

收件人: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88083288

传真:010-88082678

邮政编码:100037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5. 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 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 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 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 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6. 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

7. 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如股东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投票,或参与网络投票的,则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自动终止,征集人不代表该股东投票表决。

8. 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 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

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 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3) 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每一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对同一征集事项选择二项或以上，或对任何一项征集事项未做任何投票指示的，该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按投弃权票处理。

9. 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授权委托书实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报告书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公告规定形式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均被确认为有效。

征集人：郑虎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七日

附件：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声明:本人 /本公司 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全文、《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关于增加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郑虎先生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独立董事年度报告			
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报告			
7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8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投资预算报告			
9	关于续聘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			
12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拟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13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注册中期票据的议案			
14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9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草案的议案（各子议案需要逐项审议）			
	（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2） 激励工具及标的股票的来源和数量			
	（3） 股票首次授予的分配情况			
	（4） 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禁售期和解锁期			

	(5) 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和授予价格			
	(6) 限制性股票授予和解锁条件			
	(7) 限制性股票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8)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和解锁程序			
	(9) 本计划的管理、修订和终止			
	(10) 对董事会办理有关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授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 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此委托书表决符号为“√”，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